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su Lopal Tech. Co., Ltd. 江蘇龍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江蘇龍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龍蟠」)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經審核合併年度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於報告期間：

- 本集團的磷酸鐵鋰(「LFP」)正極材料的銷量達178,287噸，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8,120噸增加64.9%；及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為人民幣670.7百萬元，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損人民幣57.5百萬元扭虧為盈。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7,673,051	8,729,479
銷售成本		<u>(7,002,365)</u>	<u>(8,786,960)</u>
毛利／(毛損)		670,686	(57,48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150,116	92,28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29,628	(18,966)
銷售及經銷開支		(163,763)	(196,537)
行政開支		(622,434)	(868,973)
研發開支		(483,919)	(485,72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8,747)	(23,583)
財務成本	6	(258,663)	(261,377)
上市開支		<u>(13,395)</u>	<u>(10,216)</u>
稅前虧損		(720,491)	(1,830,569)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75,879)</u>	<u>316,368</u>
年內虧損		<u>(796,370)</u>	<u>(1,514,201)</u>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5,087)	133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u>1,946</u>	<u>(2,025)</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u>(3,141)</u>	<u>(1,892)</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u>(799,511)</u></u>	<u><u>(1,516,093)</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所有人		(633,042)	(1,233,291)
非控股權益		<u>(163,328)</u>	<u>(280,910)</u>
		<u><u>(796,370)</u></u>	<u><u>(1,514,201)</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所有人		(635,390)	(1,234,799)
非控股權益		<u>(164,121)</u>	<u>(281,294)</u>
		<u><u>(799,511)</u></u>	<u><u>(1,516,093)</u></u>
每股虧損	9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u><u>(1.09)</u></u>	<u><u>(2.19)</u></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23,890	6,359,929
使用權資產		1,200,434	1,286,193
商譽		214,173	289,826
其他無形資產		49,450	68,2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7,659	74,49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41,450	141,450
遞延稅項資產		344,332	392,6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1,819	226,733
非流動資產總值		8,643,207	8,839,529
流動資產			
存貨		1,391,918	1,610,2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494,120	3,395,047
可收回稅項		9,630	14,2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05,364	59,527
衍生金融工具		64	950
已質押銀行存款		257,202	350,7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07,463	2,958,603
流動資產總值		7,165,761	8,389,30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928,336	2,902,805
應付稅項		5,323	4,934
銀行及其他借款	12	6,445,107	6,405,976
租賃負債		71,306	294,752
衍生金融工具		878	4,062
合同負債		92,290	21,940
遞延收益		14,619	10,298
流動負債總額		8,557,859	9,644,767
流動負債淨額		(1,392,098)	(1,255,46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251,109	7,584,067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646	8,826
銀行及其他借款	12	2,397,113	2,520,719
租賃負債		757,366	795,418
遞延收益		156,509	78,038
非流動負債總額		3,317,634	3,403,001
淨資產		3,933,475	4,181,066
權益			
股本		665,079	565,079
儲備		2,415,170	2,887,2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080,249	3,452,367
非控股權益		853,226	728,699
權益總額		3,933,475	4,181,066

1. 一般資料

江蘇龍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2003年3月11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而本公司的股份於2017年4月10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603906.SH）。於2024年10月30日，本公司的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辦公室註冊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江蘇省南京市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恆通大道6號。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及製造磷酸鐵鋰（「LFP」）正極材料及車用環保化學品。

合併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數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 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倘若可合理預期該等資料會影響使用者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要資料。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內容。

持續經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796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514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39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255百萬元）。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持續經營可用財務資源來源。為改善本集團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以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本集團已實施或正在實施下列主要計劃及措施：(i)本集團一直積極與多家銀行及金融機構磋商重續、延長及更換銀行貸款；(ii)本集團持續採取積極措施，以控制行政成本，包括精簡不同業務運營的工作流程；(iii)本集團持續採取積極措施，以改善營運資金狀況，包括密切監控應收款項的收取情況及就任何未償還應收款項採取即時措施並與供應商磋商延長信貸期；及(iv)本集團將考慮其他融資安排，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已對本集團自報告期結束日後不少於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了審查。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後，本集團擁有充足財務資源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以下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收入指於本年度已收及應收客戶的淨額總額。本集團經營不存在季節性及周期性。

於相關年度的收入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銷售LFP正極材料		
— 並無向客戶採購碳酸鋰及原材料	4,034,101	6,186,681
— 向客戶採購碳酸鋰及原材料	1,584,764	566,947
	<u>5,618,865</u>	<u>6,753,628</u>
銷售車用精細化學品	1,886,787	1,903,212
碳酸鋰加工收入	66,004	—
其他	101,395	72,639
	<u>7,673,051</u>	<u>8,729,479</u>
總收入	<u>7,673,051</u>	<u>8,729,479</u>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u>7,673,051</u>	<u>8,729,479</u>

截至本年度貢獻總收入超過10%的主要客戶列示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附註(i))	2,751,703	2,648,020
客戶B (附註(ii))	975,561	1,545,614

附註：

- (i) 客戶A貢獻的收入是來自銷售LFP正極材料。
- (ii) 客戶B貢獻的收入是來自銷售LFP正極材料。
- (iii) 下表包括與於報告日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履約義務相關的預期未來確認的收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50,107	42,057
一年以上	225,006	198,800
	<u>475,113</u>	<u>240,857</u>

(b) 分部資料

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運營分部。

主要運營決策者根據本集團業務的性質評估表現，該等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包括(i)銷售車用精細化學品業務；(ii)銷售LFP正極材料業務及(iii)碳酸鋰及原材料加工。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產生的收益／(虧損)，未分配其他收入、損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財務成本、上市開支及所得稅開支。此乃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衡量標準。

本集團的主要資產幾乎全部位於中國，收入主要來自出售予中國客戶。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將本集團的資產及收入分配至特定地理區域並無意義。

由於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運營決策者，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c) 分部業績

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銷售專用 精細化學品 業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LFP 正極材料 業務 人民幣千元	碳酸鋰及 原材料加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1,930,529	5,643,448	85,933	13,141	—	7,673,051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1,930,529	5,643,448	85,933	13,141	—	7,673,051
隨時間推進確認	—	—	—	—	—	—
分部間銷售	59,372	1,774	1,032,111	20,186	(1,113,443)	—
分部收入總額	1,989,901	5,645,222	1,118,044	33,327	(1,113,443)	7,673,051
分部利潤／(虧損)	140,901	(678,004)	6,274	(38,973)	—	(569,80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50,11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8,747)
財務成本						(258,663)
上市開支						(13,395)
所得稅前虧損						(720,491)
所得稅開支						(75,879)
年內虧損						<u>(796,370)</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銷售車用 精細化學品 業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LFP 正極材料 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2,004,852	6,705,747	18,880	—	8,729,479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2,004,852	6,705,747	18,880	—	8,729,479
隨時間推進確認	—	—	—	—	—
分部間銷售	179,344	44,304	—	(223,648)	—
分部收入總額	2,184,196	6,750,051	18,880	(223,648)	8,729,479
分部利潤／(虧損)	50,163	(1,655,248)	(22,596)	—	(1,627,68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92,28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3,583)
財務成本					(261,377)
上市開支					(10,216)
所得稅前虧損					(1,830,569)
所得稅抵免					316,368
年內虧損					<u>(1,514,201)</u>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0,964	31,335
政府補助 (附註(a))	144,398	86,5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09)	(948)
提前終止租賃虧損	(8,857)	—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 (附註(b))	—	16,58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7,819)	46,9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借款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41,342)	(106,250)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32,840	(876)
其他	10,441	19,027
	<u>150,116</u>	<u>92,288</u>

附註：

- (a) 該金額包括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收取金額人民幣126,514,000元(2023年：人民幣75,518,000元)的政府補助，乃政府機關為獎勵本集團對技術創新的努力而授予的退稅、經營補貼及多項行業特定補貼。該等已確認政府補助並無未達成的條件。
- (b) 於2023年2月21日，本公司一間子公司四川鋰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川鋰源」)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根據該協議，四川鋰源同意出售而獨立第三方同意購買相當於四川省盈達鋰電新材料有限公司繳足股本人民幣23,000,000元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8,186,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人民幣16,583,000元已在損益中確認。

6. 財務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的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209,198	191,345
— 租賃負債	40,952	50,761
— 貼現票據	8,513	19,271
	<u>258,663</u>	<u>261,377</u>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a) 合併損益表中的稅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28,885	12,75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305	475
	<u>30,190</u>	<u>13,232</u>
遞延稅項	45,689	(329,600)
	<u>75,879</u>	<u>(316,368)</u>

集團公司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的司法管轄區產生或獲得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子公司的稅率為25%，惟本公司若干子公司除外，該等子公司根據中國有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或獲中國稅務局批准獲豁免或按子公司享有的15%優惠稅率納稅。

8. 股息

就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宣派或擬派股息。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633,042)</u>	<u>(1,233,291)</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80,210</u>	<u>563,387</u>

由於假設轉換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未假設本公司的購股權獲行使。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客戶合同	1,523,333	2,298,882
減：信用損失撥備	<u>(88,286)</u>	<u>(123,968)</u>
	<u>1,435,047</u>	<u>2,174,914</u>
應收票據	319,210	479,476
減：信用損失撥備	<u>(1,123)</u>	<u>(354)</u>
	<u>318,087</u>	<u>479,122</u>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b))	785,967	986,990
減：信用損失撥備	<u>(23,162)</u>	<u>(19,246)</u>
	<u>762,805</u>	<u>967,744</u>
	<u><u>2,515,939</u></u>	<u><u>3,621,780</u></u>
就報告目的分析：		
非流動部分	21,819	226,733
流動部分	<u>2,494,120</u>	<u>3,395,047</u>
	<u><u>2,515,939</u></u>	<u><u>3,621,780</u></u>

附註：

(a) 於2023年1月1日，客戶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121,005,000元。

(b) 於2024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可收回增值稅人民幣363,623,000元(2023年：人民幣483,859,000元)及採購原材料預付款項人民幣269,022,000元(2023年：人民幣138,386,000元)。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賒賬。信用期一般為一個月至三個月。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未清償的應收款項，以將信用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欠。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不計息。

以下為根據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賬齡分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400,089	2,161,710
1年至2年	33,191	12,244
2年至3年	1,421	720
3年至4年	184	182
4年至5年	162	58
	<u>1,435,047</u>	<u>2,174,914</u>

本集團收到的所有應收票據均將在一年內到期。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893,005	1,191,017
應付票據	89,992	590,635
其他應付款項	945,339	1,121,153
	<u>1,928,336</u>	<u>2,902,805</u>

以下為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723,842	1,178,237
1年至2年	125,320	6,113
2年至3年	39,541	3,648
3年以上	4,302	3,019
	<u>893,005</u>	<u>1,191,017</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60日內清償。

應付票據由中國的銀行擔保，期限為6個月至1年。

12. 銀行及其他借款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銀行借款		
有抵押	5,667,141	5,551,470
無抵押	<u>1,638,811</u>	<u>2,353,975</u>
	7,305,952	7,905,445
背書票據	658,249	570,000
其他借款	<u>878,019</u>	<u>451,250</u>
	<u>8,842,220</u>	<u>8,926,695</u>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應償還的上述銀行借款的賬面值：		
一年內	4,908,839	5,835,976
為期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79,934	459,733
為期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u>1,917,179</u>	<u>1,609,736</u>
	7,305,952	7,905,445
應於一年內償還的上述背書票據的賬面值	658,249	570,000
應於一年內償還的上述其他借款的賬面值	878,019	—
應於為期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償還的上述其他借款的賬面值	—	<u>451,250</u>
	8,842,220	8,926,695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的一年內到期金額	<u>(6,445,107)</u>	<u>(6,405,976)</u>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金額	<u>2,397,113</u>	<u>2,520,719</u>

13. 報告期間後事項

收購山東美多

於2024年3月6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本集團的關聯方龍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賣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按代價人民幣100,539,000元(須以現金付款結清)收購山東美多科技有限公司(「山東美多」)的100%股權。該交易於2025年1月21日完成。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1,813
無形資產	37
存貨	6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7,5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53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5,809)
合同負債	(41)
應付稅項	(27)
借款	(19,349)
遞延收益	(19,784)
	<u>89,495</u>

由於山東美多及本公司受石俊峰先生控制，故收購山東美多將根據合併會計原則入賬。

視作部分出售LBM NEW ENERGY

於2024年12月20日，本公司擁有部分權益的子公司LBM New Energy (AP) Pte. Ltd. (「LBM NEW ENERGY」)與兩名獨立投資者(「LBM NEW ENERGY投資者」)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認購協議，LBM NEW ENERGY投資者同意以代價225,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617,390,000元)認購LBM NEW ENERGY 45.35%股權。認購完成後，本公司於LBM NEW ENERGY的股權將由100%減少至54.65%。LBM NEW ENERGY仍作為本公司子公司，本集團將不會確認有關出售的損益。該交易於2025年2月10日完成。

視作部分出售PT

於2025年2月21日，本公司擁有部分權益的子公司PT LBM Energi Baru Indonesia (「PT LBM」)與一名獨立投資者(「PT LBM投資者」)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認購協議，PT LBM投資者同意以代價15,971,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16,052,000元)認購PT LBM 20%股權。認購完成後，本公司於PT LBM的股權將由100%減少至80%。截至合併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有關該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5年2月21日刊發的公告。

業務回顧與展望

業務回顧

於2024年，本公司仍是全球主要LFP正極材料製造商，亦是中國知名車用精細化學品製造商。值得注意的是，我們新興業務分部碳酸鋰加工服務呈向上發展態勢。

儘管市場競爭激烈，本公司積極實施措施，以穩步提高LFP正極材料生產設施的產能利用率，保持強勁的訂單儲備，並實現LFP正極材料銷量穩定增長。2024年，本集團總收入達人民幣7,673.1百萬元，而相較於過往2023年，同年年內虧損大幅縮減至人民幣796.4百萬元。本公司繼續供應先進、優質產品及服務，並在2024年呈現經營復甦跡象。

分部表現：

A. LFP正極材料

LFP正極材料是鋰電池最廣泛運用的正極材料，在決定其電化學性能方面起著舉足輕重的作用。其在使用壽命、安全性及耐溫性方面均優於其他替代材料。其延長使用壽命，確保耐用性，而卓越的安全性則降低熱失控及短路的風險。耐溫性得到增強，使得能夠在各種環境下可靠運行。

中國扶持新能源汽車（「**新能源汽車**」）及儲能的產業政策推動正極材料需求的快速增長。根據高工產研鋰電研究所（「**高工產研鋰電研究所**」）的資料，2024年中國鋰電池出貨量1,175GWh，年增32.6%，2024年正極材料出貨量335萬噸，較去年增長35%，其中LFP正極材料出貨246萬噸，較去年同期增長49%，佔正極材料總出貨量比例近74%。

在需求旺盛、技術改進及政府和產業政策的扶持下，我們的LFP正極材料的銷量達178,287噸，較2023年的108,120噸增加64.9%。此外，本公司正積極開發產品以確保市場份額。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的M系列磷酸錳鐵鋰（「LMFP」）正極材料已向客戶提供樣品產品進行測試。最近，我們的研發團隊採用我們的球形技術，成功令M系列產品的壓實與電容之間達到更好的平衡。本公司預計，這項進步將提高M系列產品的功率密度，並使不同原料均質化而進一步提高了M系列產品的可製造性。

B. 車用精細化學品

在車用精細化學品方面，本公司致力在中國車用精細化學品領域佔據領先地位，我們在我們的強大品牌資產 — 龍蟠、可蘭素及迪克品牌下提供車用及工業潤滑油、柴油發動機尾氣處理液、冷卻液及多種車用養護品。

受宏觀經濟趨勢和技術進步的影響，潤滑油市場正轉向高性能、環保型的解決方案。我們的新能源汽車專用潤滑油代表了一個快速成長的細分市場，而政府在「新基礎建設」上的投資預期將提升對工程機械潤滑油的需求。我們的柴油發動機尾氣處理液對於通過選擇性催化還原（「SCR」）技術減少柴油發動機的氮氧化物排放至關重要，並因為法規逐步淘汰劣質替代品而正朝著高端品牌產品轉型。冷卻液對於引擎和能源儲存系統的熱能管理至關重要，目前正不斷演進以滿足新能源汽車和可持續發展的需求。液態冷卻系統是新能源汽車電池安全和效率的首選，它與公用設施級能源儲存項目的應用一起推動著創新。本公司正在開發更環保的冷卻液配方，以取代傳統的污染型冷卻液。此外，儘管中國市場目前分散，沒有主導品牌，但我們的多種汽車保養產品，從引擎保養到外部細節處理，均受惠於中國日益增長的汽車保有量。我們的車用精細化學品因更嚴格的環保政策而增長，這些產品有助於減少汽車的有害排放物和提高汽車效率，從而為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

在2024年，我們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包括榮獲LubTop 2024「中國潤滑油十大品牌」；入選《2024全球汽車供應鏈核心企業競爭力白皮書》中的「中國汽車供應鏈百強」及2025年汽車供應鏈新生態大會中的「技術創新生態夥伴獎」，這些獎項突顯了我們在技術卓越和促進協同創新方面的貢獻。

C. 碳酸鋰加工服務

碳酸鋰加工服務為我們於2024年新推出的業務，源於我們與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寧德時代」）及其子公司（統稱「寧德時代集團」）持續且穩固的業務合作關係，該合作關係已於多份協議中列明，包括龍蟠時代轉讓協議及鋰雲母精礦採購框架協議。

於2024年，我們加工採購自寧德時代集團的鋰雲母精礦，我們的設施利用該等精礦生產14,831.5噸碳酸鋰。該產出的大部分用於內部生產LFP正極材料，並隨後提供予寧德時代集團或其聯營公司。與2024上半年相比，該業務產生的收入從人民幣42.7百萬元增加至2024下半年的人民幣66.0百萬元。

於2024年該正面支持下及持續探索機遇擴大客戶基礎，我們相信這一新興分部能為我們的營運帶來長期顯著的效益，包括穩定原材料成本及碳酸鋰供應，並加強我們與寧德時代的關係，從而鞏固我們於LFP正極材料供應鏈中的地位。

展望

本公司以「用綠色新能源核心材料，共建全球美好生活」為使命，以技術創新為引領，以市場需求為導向，形成了以LFP正極材料業務為「核心」，車用環保精細化學品業務為「基石」。在該等分部，本公司通過不斷拓展全球市場，持續優化自身產能，增強供應鏈韌性，來鞏固其市場地位，致力於提供創新及多元化核心與基石產品組合以適應行業發展趨勢。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堅定不移地鞏固其核心競爭力，並執行以下可持續增長策略：

1. 拓展全球市場，擴大客戶基礎

隨著全球電力及能源儲存應用對LFP電池需求的不斷增長，中國LFP產業正加速國際化拓展。本公司將海外市場開發放在優先位置，積極與日本、韓國、美國等地的十多家客戶接洽。目前進展包括樣品測試、試產、小批量訂單、設備審核及供應商認證。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於全球合夥關係方面取得重大里程碑，包括深化與LG Energy Solution, Ltd. (「**LG**」) 的合作，取得五年長期供應協議(包括修訂)以鎖定未來產能。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將於2024年至2028年間向LG供應約260,000噸LFP正極材料，是我們於2024年的全球最大LFP訂單之一。於2024年1月，我們子公司LBM NEW ENERGY (AP) PTE. LTD. (「**LBM NEW ENERGY**」) 與密西根州 Blue Oval Battery Park (「**Blue Oval**」) 簽訂供應協議，於2026年至2030年供應LFP正極材料。該等合作關係增加了我們對國際產品標準的了解，穩定收入來源，並為本公司搶佔全球市場份額奠定基礎，從而鞏固我們於LFP正極材料行業的地位。

2. 優化重點生產基地，加強產能建設

本公司通過建設多個生產基地及分階段投產，建立多元化供應網絡。此舉可支持其垂直整合戰略，增強大規模生產能力，提升於LFP領域的品牌知名度。在2025年2月，本公司調整投資策略，成立鋰源新能源(PT LBM ENERGI BARU)，在印度尼西亞開發二期90,000噸LFP項目，並拓展海外生產版圖。於2024年，本公司內部生產超過50,000噸磷酸鐵供內部使用。

3. 降低成本與增強供應鏈韌性

本公司正從傳統採購轉型為戰略性採購，與關鍵供應商建立長期夥伴關係，以實現成本效益及技術創新。透過企業資源規劃及倉庫管理系統的即時存貨管理，本公司能夠根據市場波動及客戶需求進行敏捷調整。為減輕原材料價格波動（例如碳酸鋰、尿素、乙二醇、原油）帶來的風險，本公司採用期貨及衍生品對沖策略，從而降低對盈利能力的影響。

4. 推動產品創新與提升競爭力

本公司利用深圳、南京及常州三個研發中心及通過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認證的測試平台，專注於車用精細化學品及LFP正極材料的研究與開發（「研發」）突破。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412項專利（包括125項發明專利）。本公司優先推進LFP、鈉離子電池正極及固態電池技術的進步。

我們的正極材料創新包括：鋰能1號，專為高端能源儲存優化，具備卓越的能量密度及循環壽命；錳鋰1號高循環版及鐵鋰1號快充王，特點為高密度壓實、安全性及低溫快充性能；續航1號應對續航焦慮、低溫效率及快充挑戰；再生1號實現從廢舊電池電極中回收資源；採用突破性的「一次燒結」工藝技術製備的四代高壓密磷酸鐵鋰正極材料，相較於二次燒結工藝，其將傳統多段式燒結流程簡化為單次精準控溫成型，在確保產品顆粒級配效果的同時，大幅降低了生產的能耗與週期。以及由我們的子公司江蘇三金鋰電科技有限公司（「三金鋰電」）開發的固態電池前驅體D392，該高鎳三元前驅體物質透過元素摻雜及結構優化增強穩定性與安全性，減輕正極開裂及熱分解等問題。

我們的車用精細化學品在可蘭素1號(一款柴油發動機尾氣處理液旗艦產品)中進行升級，應用抗結垢及低溫聚合技術，以維持市場主導地位。此外，我們推出新能源冷卻液的低電導率冷卻液，尤其是本公司推出的第三代低電導率冷卻液，具備超國標5倍性能的抗金屬腐蝕保護能力，其獨特的緩蝕體系，可為動力電池冷卻系統中的金屬提供良好的防腐蝕保護，其研究由我們的新能源冷卻液重點實驗室支持。

本公司正擴展其氫能業務，以支持氫能計劃，應用於氫燃料車、無人機及電力系統。我們還與深圳市無人機產業協會共同參與起草《無人駕駛航空器儲氫瓶技術通用要求》標準。

該等創新凸顯了我們的技術實力，並增強了本公司在各個領域中的領導地位。此外，我們的目標是透過提供有價值的培訓項目及激勵計劃，繼續擴展並培養人才儲備。

5. 綠色發展策略

應對全球氣候變遷挑戰，減少碳排放和綠色永續發展已成為共識。中國提出的「碳達峰、碳中和」的目標將促進經濟結構、能源結構、產業結構轉型升級。中國正在重塑能源高效供應體系，加快能源結構綠色轉型。同樣，本公司堅定不移地實踐綠色發展理念，錨定和融合國家新能源、新材料戰略，進軍以LFP正極材料為代表的新能源鋰電產業，調整潤滑油等現有產業的產品結構，佈局以催化劑、儲氫瓶為代表的氫能源板塊。透過綠色新材料領域的轉型升級，本公司致力於打造可持續發展新標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

於2024年，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7,673.1百萬元，較2023年的人民幣8,729.5百萬元減少約12.1%，主要由於LFP正極材料銷售收入減少人民幣1,134.7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產品類型				
LFP正極材料	5,618,865	73.3	6,753,628	77.4
並無向客戶採購碳酸鋰及 原材料	4,034,101	52.6	6,186,681	70.9
向客戶採購碳酸鋰及原材料 ⁽¹⁾	1,584,764	20.7	566,947	6.5
車用精細化學品	1,886,787	24.6	1,903,212	21.8
柴油發動機尾氣處理液	564,397	7.4	625,738	7.1
車用及工業潤滑油	691,808	9.0	706,616	8.1
冷卻液	504,698	6.6	484,701	5.6
車用養護品	74,958	1.0	70,240	0.8
其他產品 ⁽²⁾	50,926	0.6	15,917	0.2
碳酸鋰加工收入	66,004	0.9	—	—
其他⁽³⁾	101,395	1.2	72,639	0.8
總計	<u>7,673,051</u>	<u>100.0</u>	<u>8,729,479</u>	<u>100.0</u>

附註：

- (1) 銷售LFP正極材料(向客戶採購碳酸鋰及原材料)所得收入乃按淨額基準確認，並不包括向客戶採購的碳酸鋰及原材料的成本。
- (2) 主要包括銷售車用精細化學品產品灌裝設備及包裝容器等所得收入。
- (3) 主要包括銷售磷酸鐵副產品、日用化學品和未完工產品所得收入，以及我們新興氫能源業務所得收入。

來自LFP正極材料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6,753.6百萬元下降16.8%至2024年的人民幣5,618.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LFP正極材料平均銷售價格由2023年的每噸人民幣62,424元下降至2024年的每噸人民幣30,931元，主要歸因於(i)碳酸鋰市場價格下跌，及(ii)LFP正極材料(向客戶採購碳酸鋰及原材料)的銷售增加，導致確認的收入減少及平均售價較低。儘管平均售價下降，LFP正極材料銷量由2023年的108,120噸增加至2024年的178,287噸。

來自車用精細化學品日的收入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1,903.2百萬元減少0.9%至2024年的人民幣1,886.8百萬元，主要由於該年度的冷卻液銷量增加，主要由於銷量由2023年的99,372噸增加至2024年的108,332噸，部分被柴油發動機尾氣處理液銷售收入減少所抵銷，主要由於銷量由2023年的331,370噸減少至2024年的323,959噸。

來自其他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72.6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101.4百萬元，主要由於磷酸鐵副產品的銷售增加。

於2024年，本集團從事碳酸鋰加工服務，並確認來自碳酸鋰加工的加工收入人民幣66.0百萬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8,787.0百萬元減少約20.3%至2024年的人民幣7,002.4百萬元，主要由於(i)因2024年主要原材料價格下跌而導致原材料成本減少，尤其是碳酸鋰成本及(ii)銷售LFP正極材料(向客戶採購碳酸鋰及原材料)的比例由2023年的佔我們總收入的6.5%增加至2024年的佔我們總收入的20.7%，其成本在確認有關收入時直接扣除。

毛利／(損)及毛利／(損)率

於2024年，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670.7百萬元，由2023年的毛損人民幣57.5百萬元扭虧為盈。該扭虧為盈主要由於2024年LFP正極材料錄得毛利率，原因是年內碳酸鋰市價波動較小；及來自LFP正極材料(向客戶採購碳酸鋰及原材料)的收入比例增加。

2024年，LFP正極材料的毛利為人民幣134.9百萬元，毛利率為2.4%，而2023年，毛損為人民幣544.3百萬元及毛損率為8.1%。扭虧為盈主要由於2024年主要原材料碳酸鋰價格下跌以及銷售LFP正極材料（向客戶採購碳酸鋰及原材料）的比例增加。

車用精細化學品業務的毛利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484.2百萬元增加10.2%至2024年的人民幣533.8百萬元。我們車用精細化學品業務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25.4%增加2.9%至2024年的28.3%，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下跌。

我們新引進的碳酸鋰加工服務於2024年錄得利潤率為11.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於2024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由2023年的人民幣92.3百萬元增加62.6%至2024年的人民幣150.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借款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減少人民幣64.9百萬元，主要由於就少數股東回購權確認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及(ii)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57.9百萬元，乃由於我們蓬溪工廠的設備及租金補貼增加及(iii)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人民幣32.8百萬元。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於2024年，本集團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人民幣29.6百萬元，而於2023年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人民幣19.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銷售及經銷開支

銷售及經銷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196.5百萬元減少16.6%至2024年的人民幣163.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廣告及營銷開支減少，乃由於因出於節約成本目的而減少廣告牌廣告。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約人民幣869.0百萬元減少28.4%至2024年的人民幣622.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4年碳酸鋰的市價波動較小而導致的存貨減值虧損撥備減少。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維持相對穩定，2023年為約人民幣485.7百萬元及2024年為人民幣483.9百萬元。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我們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指我們自我們於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權應佔的利潤。我們就分佔聯營公司業績錄得虧損，2023年為人民幣23.6百萬元及2024年為人民幣28.7百萬元，主要由於兩個期間內我們投資的聯營公司均產生虧損。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維持相對穩定，2023年為人民幣261.4百萬元及2024年為人民幣258.7百萬元。

上市開支

本集團的上市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10.2百萬元增加31.4%至2024年的人民幣13.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全球發售。

所得稅(開支)／抵免

2023年，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316.4百萬元，而2024年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75.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稅前虧損大幅減少人民幣1,110.1百萬元及(ii)2024年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增加人民幣186.1百萬元。

年度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2024年錄得年度虧損人民幣796.4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年度虧損人民幣1,514.2百萬元。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例如碳酸鋰、磷酸鐵、基礎油、乙二醇、尿素及潤滑油添加劑)、在產品及產成品。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10.2百萬元減少13.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91.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4年碳酸鋰的市價下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可收回增值稅、購買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預付供應商款項以及廣告及營銷開支的預付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21.8百萬元減少30.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15.9百萬元，主要由於LFP正極材料平均售價減少及收回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在建工程、樓宇、廠房及機器、汽車、其他設備和租賃物業裝修。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59.9百萬元增加4.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623.9百萬元，主要由於擴建及／或興建生產設施。

商譽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錄得商譽人民幣289.8百萬元及人民幣214.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常州鋰源現金產生單位(定義見下文)的賬面值減少。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確認商譽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72.8百萬元及人民幣75.7百萬元，原因是本集團收購的若干子公司各自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低於其各自的賬面值。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的公告。商譽分配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江蘇瑞利豐 ¹ 及其銷售汽車化學品特種業務的子公司 （「江蘇瑞利豐現金產生單位」）	177,846	177,846
常州鋰源及其銷售LFP正極材料業務的子公司 （「常州鋰源現金產生單位」）	<u>36,327</u>	<u>111,980</u>
	<u>214,173</u>	<u>289,826</u>

附註：

1. 江蘇瑞利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蘇瑞利豐」），一家於2009年9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非全資子公司，由本公司擁有70%。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錄得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286.2百萬元及人民幣1,200.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正常攤銷費用。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中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計工資、其他應付稅項、設備及建築的應付款項等）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02.8百萬元減少33.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28.3百萬元，主要由於清償本集團部分應付票據。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本集團於上市及非上市權益、非上市基金及理財產品的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201.0百萬元及人民幣646.8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三項非上市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增加人民幣450.4百萬元，截至本公告日期其已贖回。我們投資理財產品及投資其他類型的金融資產，以實現本集團資金使用效率最大化。

合同負債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合同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1.9百萬元及人民幣92.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就LFP正極材料產品的若干訂單收到的預付款項增加。

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總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228.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809.0百萬元。本集團的總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047.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875.5百萬元。負債資產比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75.7%略微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75.1%。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於有關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0.87倍略微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0.84倍。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資金及庫務政策，以優化其財務狀況。本集團定期監控其資金需求，以支持其業務營運，並持續進行流動資金審查。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為滿足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投資需要。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透過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可用的銀行貸款及銀行授信以及H股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2日的招股章程）為其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主要使用人民幣及美元進行借款及貸款以及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58.6百萬元減少15.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07.5百萬元，主要由於融資活動所用現金增加，主要原因是償還銀行借款。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用作對沖用途，且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未償還的對沖工具用作管理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為有效管理碳酸鋰價格波動風險，本集團通過下設的期貨套期保值風險管理專項工作組（「**專項工作組**」），依託廣州期貨交易所碳酸鋰期貨合約開展系統性對沖操作。該專項工作組嚴格遵循《期貨和衍生品套期保值業務管理制度》及《期貨套期保值業務內部控制管理辦法》，履行交易賬戶管理及審批、風險動態監控、定期向公司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提交專項報告等職責，並持續評估制度適用性。

槓桿比率的計算方式為總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同日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232.5%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44.0%，主要由於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所作估值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借款增加。

債務

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8,842.2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926.7百萬元減少0.9%。本集團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到期結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 銀行借款	背書票據	其他借款	固定利率 銀行借款	背書票據	其他借款
1年內	4,908,839	658,249	878,019	5,835,976	570,000	—
1至2年	479,934	—	—	459,733	—	—
2至5年	1,917,179	—	—	1,609,736	—	451,25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授信合計人民幣9,625.0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22.7百萬元），其中已動用人民幣7,306.0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905.4百萬元）。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借款分別為人民幣451.3百萬元及人民幣878.0百萬元。其他借款來自就常州鋰源於2021年10月、2024年2月及2024年5月的增資向其若干新投資者授出的回購權。

租賃負債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090.2百萬元及人民幣828.7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因我們購買相關租賃物業而導致一間子公司的使用權資產減少。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為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我們的資本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3,209.9百萬元減少78.7%至2024年的人民幣684.6百萬元，主要根據我們業務需求，我們海外在建項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規模有所縮減。本集團通過經營所得現金、銀行貸款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該等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外匯匯率及對沖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當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則會產生外幣風險。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主要與美元及港元（「港元」）有關。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同對沖外幣匯率風險，惟通過定期審閱外幣風險淨額密切監管外幣風險，並於必要時訂立貨幣遠期合同以管理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4,150名僱員，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為4,354名僱員。於2024年，員工（包括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監事」））總成本（包括但不限於工資、薪金及花紅、退休福利開支、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為人民幣655.6百萬元，較2023年的人民幣530.6百萬元增加約23.6%。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業務擴張導致的薪資增加。

僱員薪酬乃基於僱員的表現、技能、知識、經驗及市場趨勢得出。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方案，並會作出必要調整以使其與行業薪酬水平相符。除基本薪金外，僱員可能會按個別表現獲授酌情花紅、現金獎勵及股份獎勵。本集團定期提供跨業務職能培訓，包括新僱員的入職培訓、技術培訓、產品培訓、管理培訓及職業安全培訓等，以期培養新員工履行職責的基本技能，以及提升現有員工的相關技能。

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擔保，亦無任何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具有重大影響的未決或可能面臨的訴訟或申索，而該等訴訟或申索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資產質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756.1百萬元及人民幣83.0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81.9百萬元及人民幣59.5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已質押作為我們借款的抵押品。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存款人民幣257.2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50.7百萬元)已質押作為應付票據的抵押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9.1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0.5百萬元)已質押作為應付票據的抵押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其他已質押資產。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2024年12月20日，本公司、PT LBM Energi Baru Indonesia(本公司間接非全資子公司)(「**PT LBM**」)、常州鋰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非全資子公司)(「**現有股東**」)與PT Akasya Investasi Indonesia(「**INA**」)及Aisis Alliance L.P.(「**Aisis**」，連同INA，統稱為「**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投資者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PT LBM已有條件同意向投資者配發及發行PT LBM的5,310,959股股份，總認購價為200,000,000美元(「**PT LBM視作出售事項**」)。在PT LBM視作出售事項完成後，PT LBM由現有股東擁有54.7%，由INA擁有34.0%以及由Aisis擁有11.3%。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0日及2025年2月10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8日之通函。

除PT LBM視作出售事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此外，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業務**」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章節所披露的擴張計劃外，董事會並無授權進行其他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新的業務發展機會。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4年10月30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95.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相同事項及比例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下表載列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及實際應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百分比 (%)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	截至	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2024年 12月31日 已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支付印度尼西亞二期工廠的部分 開支	40.0	198.0	—	198.0	
工廠建設開支	20.0	99.0	—	99.0	於2025年年底之前
購買及安裝主要生產機器及設備 位於湖北省襄陽工廠的新LMFP 生產線	40.0	198.0	—	198.0	於2025年年底之前
償還若干計息銀行借款	10.0	49.5	—	49.5	— ⁽¹⁾
償還來自南京銀行的借款	6.6	32.7	—	32.7	— ⁽¹⁾
償還來自中國農業銀行的借款	3.4	16.8	—	16.8	— ⁽¹⁾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0	49.5	—	49.5	於2025年年底之前
總計	100.0	495.0	—	495.0	

附註：

(1) 截至本公告日期，擬用於償還來自南京銀行及中國農業銀行的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

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會對業務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其可能根據市場條件有所更改。本公司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在適當時候就時間表的變動（如有）作出進一步公告及／或在我們的年報中披露，以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除全球發售外，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本公司H股作為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報告期間後的重大事項

完成山東美多收購事項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與(其中包括)龍蟠國際及山東美多訂立山東美多原協議及山東美多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龍蟠國際收購山東美多100%股權，代價總額為人民幣100,539,200元(「山東美多收購事項」)。誠如日期為2025年1月22日的公告所披露，山東美多收購事項已於2025年1月21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10月22日及2025年1月22日的招股章程及公告。

來自LG Energy Solution, Ltd. (「LG」)的投資

於2025年2月21日(交易時段後)，LBM New Energy (AP) Pte. Ltd. (「LBM」，本公司一家間接非全資子公司)、PT LBM Energi Baru Indonesia (「PT LBM」)及LG訂立認購協議及股東協議，而本公司、常州鋰源、LBM、PT LBM及LG訂立附函協議。根據上述認購協議，PT LBM有條件同意向LG發行，而LG同意認購PT LBM合共255,930.64股新發行股份，總認購價為15,970,911.12美元，發行後將合共佔PT LBM按完全攤薄基準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本的20%。截至本公告日期，認購事項尚未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2月21日的公告及2025年3月27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合併財務狀況表附註13所披露者及本公告所披露的PT LBM視作出售事項外，本集團自報告期間結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及促進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是以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在所有業務活動中維持高道德標準、透明度、問責性及誠信為優先考慮，以確保其事務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進行，並提高董事會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石俊峰先生（「**石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自本集團於2003年成立以來一直管理我們的業務及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董事認為，由石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和業務發展，並將為本集團提供強而有力和一致的領導。董事會將繼續根據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在適當和合適的時候檢討及考慮分拆董事長及總經理的職務。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及維持本公司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狀況。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將載於本公司報告期間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我們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彼等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

誠如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1.3所述，董事會亦已就可能管有有關本公司證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的證券交易制定條款嚴格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指引」）。於作出合理查詢後，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現我們相關僱員不遵守指引的事件。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審計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耿成軒女士（審計委員會主席）、葉新先生及康錦里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報告期間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我們管理層亦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與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相關的事宜。

本公司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我們的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初步公告中所載列於報告期間之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及及相關附註之數字乃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相符。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本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lopal.cn>)。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的本公司報告期間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應要求)並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江蘇龍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石俊峰

中國，南京
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石俊峰先生、呂振亞先生、秦建先生、沈志勇先生及張羿先生；非執行董事朱香蘭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慶文先生、葉新先生、耿成軒女士及康錦里先生。